

新平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2022年度）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咨询及监督电话
	类别	事项								
1	政策文件	规范性文件	县人民政府依照法定程序制定并公开发布的条例、规定、通告、办法、决定等行政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其他政策文件	县人民政府及县政府办公室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制定的，涉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需广泛知晓的重要政策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政策解读	对规范性文件、政策性文件进行解读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重要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	自发布政策文件之后3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2	领导信息	政府领导及其分工	县政府领导及分工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3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指南、目录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汇集公开国家、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汇集公开全县各级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包含政府信息公开方式；政府信息公开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汇集公开全县各级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4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组织机构	依据“三定”方案及职责调整情况确定的法定职能，汇集公开全县各级各部门机构职能、办公地址、办公时间、办公联系方式等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规划信息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及相关政策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统计信息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信息，全县经济运行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政府工作报告	政府工作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咨询及监督电话
	类别	事项								
		重大会议	县政府常务会议、县政府专题会议、县政府全体会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	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复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公务员招录	转载发布公务员招考的职位、名额、报考条件等事项以及录用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5	财政预算决算	财政预决算	汇集公开全县各级各部门财政预算、决算相关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4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财政局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财政预算决算报告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政府债务等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4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财政局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6	权责清单	行政许可	办理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依据、条件、程序及办理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行政处罚	实施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的依据、条件、程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7	重大行政决策	重大行政决策制度	重大行政决策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重大决策预公开	调查研究、决策草案、意见征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重大决策听证事项	决策草案意见收集和采纳情况、听证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8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重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各乡镇街道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各乡镇街道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各村（社区）村务公开目录清单、办事服务清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咨询及监督电话
	类别	事项								
9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生态环境、乡村振兴、医疗卫生、安全生产、减税降费、民生保障等领域政策、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10	政府网站年度工作报表	政府网站年度工作报表	各年度政府网站工作报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11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汇集公开全县各级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包含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每年1月31日前向本级人民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提交本行政机关上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
12	新闻发言人	新闻发言人	县政府新闻发言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	自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政府网站 □政务微博 □政务微信 □信息公告栏□其他	社会	主动	0877-7710256